

附 件

江苏省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苏消委办〔2023〕37号

关于印发《21类重点场所消防安全风险自查 检查指南》和消防安全专项行动 配套表格的通知

各市消防安全委员会，省消防安全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根据《“生命至上，隐患必除”消防安全专项行动方案》（苏消委〔2023〕3号）要求，为推动工作落实，从严从实从细开展好消防安全专项行动，省消委办制定了《21类重点场所消防安全风险自查检查指南》（以下简称《指南》）和消防安全专项行动配套表格，现印发给你们（请登录江苏消防网“通知公告”栏自行下载），供参考使用。各地要采取新闻发布、平台推送、网络公告等形式集中发布《指南》，广泛进行宣传，在全社会营造深入开展“生命至上，隐患必除”消防安全专项行动的浓厚氛围。

要结合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 2023 行动，将《指南》与消防安全专项行动文件、相关法律法规及典型火灾案例汇编成册，分发到各级教育、民政、商务、文旅、卫健等相关部门以及乡镇（街道）、公安派出所、消防工作所、相关社会单位，并组织进行分级分类培训，讲明检查标准、检查方法和隐患整改要求，指导其开展本辖区、本条线消防安全专项行动，全力推动排查整治重大火灾隐患，坚决防范和遏制群死群伤火灾事故发生。要督促社会单位对照《指南》，查实查清本单位存在的消防安全问题，落实整改责任、措施、资金、时限和预案，最大限度消除消防安全隐患，切实落实消防安全“自知自查自改”和公示承诺制。各有关行业部门要按照专项行动工作方案要求，切实履行行业监管责任，督促本系统、本行业单位开展自查自改，并认真组织开展排查检查。各级消防安全委员会要加强对社会单位以及行业部门、乡镇（街道）、公安派出所、消防工作所的督促指导，对工作推进不力的，要通过提请政府约谈、发送工作提醒、定期考核通报等方式予以推动，确保各项工作措施落地。

同时，为确保消防安全专项行动顺利开展，按照《“生命至上，隐患必除”消防安全专项行动方案》和《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实施方案》部署要求，省消委办分别从属地政府、行业部门、社会单位三个层面制定了消防安全专项行动配套表格（详见附件 2），并编制了填表说明。各地各部

门要按照相关要求，督促指导社会单位填报相关表格，及时、真实、准确收集反馈相关信息，深入推进消防安全专项行动，确保各项工作取得实效。

附件：1、21类重点场所消防安全风险自查检查指南
2、消防安全专项行动配套表格及填写说明

江苏省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5月12日

江苏省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5月12日印发

承办单位：防火监督处

经办人：朱虎

电话：025-86335258

附件 1

粮食和物资储备场所消防安全风险 自查检查指南

类别	自查检查内容	检查方法
适用范围	本指南适用为防止战争和应付自然灾害以及其他意外事故而储备各类物资的仓库（包括国家储备粮库、国家储备物资仓库等）。	
消防安全 责任 落实	1、粮食和物资储备场所应落实逐级消防安全责任制和岗位消防安全责任制，明确逐级和岗位消防安全职责，确定各级、各岗位的消防安全责任人员。	查阅资料
	★2、实行承包、租赁或者委托经营、管理的仓储场所，应当在订立的书面合同中依照有关规定明确各方的消防安全责任。承包人、承租人或者受委托经营管理者，在其使用、经营和管理范围内履行消防安全职责。	查阅资料
	3、粮食和物资储备场所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本单位的消防安全责任人，对消防安全全面负责。属于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的粮食和物资储备场所，应当明确承担消防安全管理工作的机构和消防安全管理人，组织实施本单位消防安全管理。消防安全责任人、消防安全管理人应当经过专门消防培训，并具备与其职责相适应的消防安全知识和管理能力。	查阅资料
	★4、所属建筑有两个以上产权单位、使用单位的，应当书面明确各方的消防安全责任，并确定统一管理单位对共用的疏散通道、安全出口、建筑消防设施和消防车通道进行统一管理。	查阅资料
	5、根据本单位规模、火灾危险性等特点，按照《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范》（DB32/T4444—2023，以下简称《规范》）明确的要素，制定必要的消防安全制度和操作规程。	查阅资料
	6、保证防火检查巡查、消防设施器材维护保养、建筑消防设施检测、火灾隐患整改、专职或志愿消防队和微型消防站建设等消防工作所需资金的投入。	查阅资料
总平面 布局 和平面 布置	1、仓储场所内应明确划分生产、储存、生活分区。室内储存场所严禁设置员工宿舍，确需设置办公室时，应与其他部位进行防火分隔，并应设置独立的安全出口。仓储场所内不应搭建临时性的建筑物或构筑物；因装卸作业等确需搭建时，应经消防安全责任人或消防安全管理人审批同意，并明确防火责任人、落实临时防火措施，作业结束后应立即拆除。	现场检查
	2、库房储存物品应分类、分堆、限额存放。每个堆垛的面积不应大于 15 平方米。库房内主通道的宽度不应小于 2 米。库房内堆放物品与照明灯之间的距离以及储存物品与风管、供暖管道、散热器的距离不应小于 0.5 米，与供暖机组、风管炉、烟道之间的距离在各个方向上都不应小于 1 米。	现场检查
	★3、粮食储存场所四周应设置不燃烧体实体围墙，入口处应有专人值守。设有露天囤、露天堆垛和罩棚等临时储粮场所的库区，应设置高度不低于 2.2 米的不燃烧体实体围墙。	现场检查
	4、棉花总储量超过 5000 吨的露天、半露天堆场，应分设堆场，堆场之间的防火间距不应小于 30 米。	现场检查
	5、库房内需要设置货架堆放物品时，货架应采用非燃烧材料制作。货架不应遮挡消火栓等消防设施。	现场检查
	6、将室内储存物品转至室外临时储存时，应采取相应的防火措施，并尽快转为室内储存。	现场检查
	★7、储存食品冷库的变配电室与氨压缩机房毗连时，共用的隔墙必须采用防	现场检查

	火墙，该墙上只允许穿过与配电室有关的管道、沟道，其孔洞周围应采用非燃烧材料严密堵塞。配电室与氨压缩机房共用的隔墙上不宜开窗，如必须开窗时，应用难燃的密封固定窗。	
建筑 消防 设施 管理	1、露天囤、露天堆垛和罩棚等临时储粮、储棉等场所应设置灭火器、储水桶、砂箱等消防器材。	现场检查
	2、制定消防设施、器材维护、保养计划，定期对消防设施、器材、标识进行维护、保养、检测，确保完好有效。自身不具备维护保养能力的单位，应委托具备从业条件的消防技术服务机构或者消防设施施工安装企业进行维护保养。	查阅资料 现场检查
	★3、建筑消防设施存在故障、缺损的，应当立即维修、更换，不得擅自挪用、损坏、拆除、停用或长期带故障运行。因故障、维修等原因，需要暂时停用消防设施的，应严格履行内部审批程序，采取确保安全的有效措施。维修完成后，应当立即恢复到正常运行状态。	查阅资料 现场检查
	4、建立消防设施和器材的档案管理制度，记录配置类型、数量、设置部位、检查及维修单位（人员）、更换药剂时间，故障报告、修理和消除等有关情况。	查阅资料 现场检查
	5、室内（外）消火栓、灭火器箱、水泵接合器等应当设置名称、位置、使用方法和应当保持的工作状态，以及禁止占用、圈占的标识。消防泵及其管道阀门等应设置管道流向、供水范围、阀门启闭状态等内容的标识；水泵接合器处设置供水系统名称和范围的标识。	现场检查
	6、室内消火栓箱内设备应当齐全、完好，不得圈占、遮挡消火栓，不得在消火栓箱内堆放杂物。	现场检查
	7、仓储场所设置的灭火器不应设置在潮湿或强腐蚀的地点；确需设置时，应有相应的保护措施。当灭火器放置仓内有可能被粮食覆盖而无法使用时，灭火器可放置于仓外门口处，并采取保护措施。	现场检查
	8、消防设施的电源开关、管道控制阀门，均应处于正常运行位置。对需要保持常开或者常闭状态的阀门，应采取铅封、锁具固定等限位措施。	现场检查
	9、利用天然水源作为消防水源时，应确保枯水期的消防用水。对吸水口、吸水管等取水设备应采取防止杂物堵塞的措施。消防水池、消防水箱等储水设施水量应符合要求，补水、防冻措施完好。	现场检查
	10、生产设备等不得影响防火门、室内消火栓、排烟口等消防设施的正常使用，不得在防火门两侧各 0.3 米范围内堆放物品。	现场检查
安全 疏散 管理	★1、疏散通道、安全出口应保持通畅，不应堆放物品或设置障碍物。	现场检查
	2、应急照明灯、疏散指示标志应完好有效，不得被遮挡。发生损坏时，应及时维修或更换。疏散指示标志应采用灯光型，不得采用蓄光型。	现场检查
	3、储存肉食的氨制冷机房、高低压配电室应设置应急照明，照明灯具应选用防爆型，照明持续时间不应小于 30 分钟。	现场检查
灭火、 应急 救援 设施 管理	★1、占地面积大于 1500 m²的粮食仓库应设置环形消防车道。供消防车取水的天然水源、消防水池应设置消防车道。消防车通道的净宽度和净高度均不得小于 4 米。库区交通道路与消防车道合用时，应满足消防车通行与停靠的要求。	现场检查
	2、消防车通道、消防车登高操作场地应当施划标识、标线并设置禁止占用的标识。不得在消防车通道、消防车登高作业场地、防火间距等设置停车泊位、构筑物、固定隔离桩等障碍物，不得在消防车通道上方、登高操作面设置妨碍消防车作业的架空管线、广告牌、装饰物、树木等障碍物。	现场检查
	3、冷库应在穿堂靠外墙处设置消防救援口，确保消防救援人员能够进入火场实施内攻作业。	现场检查
	4、氨制冷机房内应配备防护用具和抢救药品，并放置于易获取的位置。变配电室和具有高压控制柜的制冷机房，应配置高电压操作使用的专用工具及防护用品。	现场检查
消防 安全	1、将油库、粮库、棉库、厨房、危险化学品储存使用场所、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场所等容易发生火灾以及发生火灾时会严重危及财产安全的部位，以及变	现场检查

重点部位管理	配电室、冷库（氨制冷储存场所）、消防水泵房等发生火灾对消防安全有重大影响的部位确定为消防安全重点部位。	
	2、消防安全重点部位应设置明显的标识，落实特殊防范和重点管控措施，不得占用消防安全重点部位或在内部堆放杂物。在冷库明显位置张贴“冷库易发生火灾，需严格安全措施”“冷库动火作业必须落实安全条件”等警示标语。	查阅档案 现场检查
	3、仓储场所内部不得设置员工宿舍，物品应分类分垛储存。	现场检查
	4、冷库应当选用燃烧性能不低于 B1 级的材料制作保温层，穿过保温层的电气线路应当采取穿管保护，安装电气设备与保温材料之间应采取隔热散热措施。商用冷库不得使用氨制冷方式。	
	5、配电室内消防设施设备的配电柜、配电箱应当有区别于其他配电装置的明显标识。	现场检查
	6、柴油发电机房、油浸变压器室的防火分隔不得被破坏，其内部设置的防爆型灯具、事故排风机、通风系统、消防设施等应当保持完好有效。	现场检查
用火用电安全管理	★1、仓储场所内应禁止吸烟，并在醒目处设置“禁止吸烟”的标志。	现场检查
	★2、对动用明火实行严格的消防安全管理。因特殊情况需要进行电焊、气焊、切割等明火作业的，动火部门和人员应当按照用火管理制度办理审批手续，落实现场监护，清除动火区域的易燃、可燃物，配置消防器材，在确认无火灾危险后方可动火施工。动火施工人员应当遵守消防安全规定，并落实相应的消防安全措施。遇有 5 级及以上大风天气时，禁止在储粮区进行室外用火、用电作业；遇有 6 级及以上大风天气时，除取暖锅炉和烘干塔锅炉外，禁止在库区内进行其他生产、生活明火作业。	查阅资料 现场检查
	★3、仓储场所内部和距离场所围墙 50 米范围内禁止燃放烟花爆竹，距围墙 100 米范围内禁止燃放 GB/T21243 规定的 A 级、B 级烟花爆竹。仓储场所应在围墙上醒目处设置相应禁止燃放标志。	现场检查
	★4、电气线路敷设、电气设备安装和维修应当符合标准要求和操作规程，配电箱（柜）不得零地并接、螺栓压接、多线铰接，不得有外露带电部分，不得带负荷拉、合闸。不得使用未经产品质量认证的电器或移动插排，不得私拉乱接电气线路、擅自增加用电设备。	现场检查
	5、仓储场所的电气线路、电气设备应定期检查、检测，禁止长时间超负荷运行。	现场检查
	★6、粮食储存场所使用粮仓机械时，其电源应由橡套电缆引入库内，橡套电缆不应损坏或有接头，电气开关及易产生火花的部位应佩带金属防护罩。配电箱的引入、引出线应采取防破损措施。	现场检查
	7、进入粮食储存场所的机动车，应在排气管尾端安装防火帽。拖拉机、汽车等发生故障进行修理时，应拖离至粮食储存场所 30 米以外，禁止在粮食储存场所进行修理或加油。	现场检查
	★8、禁止在露天囤、露天堆垛和罩棚等临时储粮场所周围 100 米范围内焚烧杂草和秸秆等易燃、可燃物。临时储粮场所应在围墙上醒目处设置相应禁止标志。	现场检查
	9、电动传送设备、装卸设备、机械升降设备等易摩擦生热部位应采取隔热、散热等防护措施。对提升、码垛等机械设备易产生火花的部位，应设置防护罩。	现场检查
	10、室内储存场所，不应使用碘钨灯和超过 60 瓦的白炽灯等高温照明灯具。当使用日光灯等低温照明灯具和其他防燃型照明灯具时，应对镇流器采取隔热、散热等防火保护措施，确保安全。	现场检查
	★11、仓储场所的电气设备应与可燃物保持不小于 0.5 米的防火间距，架空线路的下方不应堆放物品。	现场检查
	12、每个库房应在库房外单独安装电气开关箱，保管人员离库时，应切断场所的非必要电源。	现场检查
	★13、室内储存场所内敷设的配电线路，应穿金属管或难燃硬塑料管保护。不	现场检查

	应随意乱接电线、擅自增加用电设备。冷库内部固定安装的电气线路应采取穿管明敷,照明灯应具有防潮性。低于 0 度的库房内动力及照明线路,应采用适合库房温度的耐低温绝缘电缆。	
	★14、室内储存场所内不应使用电热水器等电热器具。禁止安放和使用火炉、火盆、电暖器等取暖设备。	现场检查
	15、粮食筒仓及工作塔内应严格划分粉尘爆炸危险区域。粉尘爆炸危险区域内的电气设备应采用密封防爆型。	现场检查
	16、因储粮需要使用易燃易爆危险品药剂时,药剂应盛放在不燃材料器皿内,药剂投入不应过于集中,禁止药剂与水接触,严格控制环境温度。易产生易燃易爆气体的场所应留有足够空间并加强通风。操作人员不应穿带钉的鞋,不应使用铁质工具。	现场检查
	★17、电动自行车及其蓄电池不得在疏散走道、楼梯间、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停放、充电,不得违反用电安全要求私拉电线或插座进行充电。	
消防控制室管理	★1、统一管理单位应指定专人负责消防控制室日常管理,值班人员应当持证上岗,实行每日 24 小时不间断值班制度,每班不得少于 2 人。	查阅档案
	2、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应掌握建筑基本情况,消防设施设置情况,消防控制室设施设备操作规程,火警、故障应急处置程序和要求,消防控制室值班记录表填写要求。	查阅档案 抽查提问
	3、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值班期间,应随时检查消防控制室设施设备运行情况,确保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自动灭火系统和其他联动控制设备处于正常工作状态。确认发生火灾的,应将消防联动控制设备置于自动控制状态,同时拨打“119”火警电话报警,启动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并报告消防安全责任人。	查阅档案 现场检查
	4、消防控制室内不得存放与消防控制室值班无关的物品,不得对消防控制室报警控制设备的喇叭、蜂鸣器等声光报警器件进行遮蔽、堵塞、断线、旁路等操作。	现场检查
	5、消防控制室内应配备消防设备用房、通往屋顶和地下室等通道门锁钥匙,防火卷帘按钮盒钥匙,消防电源、控制箱(柜)、开关专用钥匙,并分类标志悬挂。配备手提插孔消防电话、安全工作帽、手持扩音器、手电筒、对讲机等消防专用工具、器材。	现场检查
	6、消防控制室与各使用方之间应当建立双向的信息联络沟通机制,确保紧急情况下信息畅通、及时响应。	现场检查
装修施工管理	★1、严禁使用易燃可燃泡沫夹芯彩钢板材料设置外墙、隔墙、吊顶、屋面或在屋面、室内等区域搭建临时用房。	现场检查
	2、施工单位装修施工前,应依法取得相关施工许可,预先向消防安全管理人办理施工审批手续。	查阅档案
	3、施工单位应明确施工现场消防安全责任人,落实相关人员的消防安全责任;施工人员应当接受岗前消防安全教育培训,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演练预案并开展演练;在施工现场的重点防火部位或区域,设置消防安全警示标志,配备消防器材并保持完好有效,施工部位与其他部位之间应当采取防火分隔措施;施工过程中应当及时清理施工垃圾,局部施工部位确需暂停或者屏蔽使用局部消防设施的,不得影响整体消防设施的使用,同时采取人员监护或视频监控等措施加强防范。	查阅档案 现场检查
	★4、不得破坏防火墙、防火隔墙、防火窗、防火门、防火卷帘、防火阀、挡烟垂壁等防火分隔设施,建筑外墙设置外装饰面或幕墙时,其空腔部位在每层楼板处应进行防火封堵并确保完好有效。	现场检查
	★5、穿越墙体处的孔洞、缝隙,竖向管道井与房间、吊顶相连通的孔洞,每层楼板的缝隙应使用防火材料填充或封堵严实。电缆井、管道井内不得堆放杂物。	现场检查
防火	1、定期开展防火巡查检查,确定防火巡查、检查的人员、内容、部位、时段、	查阅档案

巡查 检查、 火灾 隐患 整改	频次，配备防火巡查、检查所必需的器材。	
	2、制定防火巡查、检查方案，明确各类消防设施、器材及重点部位巡查、检查项目、数量和内容符合《规范》要求。	查阅档案
	3、每月至少进行一次防火检查。属于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的，还应进行防火巡查。	查阅档案
	4、防火巡查、检查中，应及时纠正违章行为，消除火灾隐患。无法消除的，应立即报告消防安全管理人。消防安全管理人或消防安全工作归口管理部门负责人应当组织对报告的火灾隐患进行认定，并对整改完毕的火灾隐患进行确认。在火灾隐患整改期间，应当采取保证消防安全的措施。	查阅档案
	5、防火巡查、检查应填写巡查、检查记录，巡查、检查人员、消防安全管理人应在记录上签名。巡查、检查记录表应包括部位、时间、人员、巡查情况、发现问题和隐患整改情况。	查阅档案
消防 宣传 教育 培训	1、在主要出入口醒目位置设置消防宣传栏、悬挂电子屏、张贴消防宣传挂图，对职工宣传防火、灭火、应急逃生等常识，重点提示场所火灾危险性、安全疏散路线、灭火器材位置和使用方法。	现场检查
	2、消防安全责任人、消防安全管理人以及消防安全工作归口管理部门的负责人应当至少每半年接受一次消防安全教育培训，培训内容应当至少包括建筑整体情况，单位人员组织架构、灭火和应急疏散指挥架构，单位消防安全管理制度、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等。	查阅档案 抽查提问
	★3、保安人员、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消防设施操作员、重点岗位工种人员、职工应当每半年进行一次培训，新入职或转岗员工以及劳务派遣、外包单位、协作单位员工应当进行岗前消防安全培训；未经消防安全培训合格的人员，不得上岗作业。培训内容应至少包括本单位、本岗位的火灾危险性和防火措施，有关消防法规、消防安全制度、消防安全操作规程等，消防设施和器材的性能、使用方法和操作规程，报火警、扑救初起火灾、应急疏散和自救逃生的知识、技能，本场所的安全疏散路线，引导人员疏散的程序和方法等，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的内容、操作程序。所有员工应熟练掌握“一懂三会”（懂得所在场所火灾危险性、会报警、会逃生、会扑救初起火灾）。	查阅档案 抽查提问
灭火和 应急 疏散 预案 编制和 演练	★1、根据单位规模、储存物质、建筑结构等情况，按照《社会单位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编制及实施导则》（GB/T38315-2019）编制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	查阅档案
	2、将预案以正式文本的形式发放到每一名员工，定期组织承担相应任务的所有人员进行培训。遇人员变动或其他情况，应及时修订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	查阅档案
	3、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应当至少包括下列内容：单位或建筑基本情况、重点部位及火灾风险分析，明确火灾现场通信联络、灭火、救护、保卫等任务的负责人，火警处置程序，应急疏散的组织程序和措施，扑救初起火灾的程序和措施，通信联络、安全防护和人员救护的组织与调度程序和保障措施，灭火应急救援的准备。	查阅档案 抽查提问
	★4、大型粮库和物资储备场所应至少每半年组织一次消防演练，并结合实际，不断完善预案。其他仓储场所应当结合实际，至少每年组织一次消防演练。火灾危险性较大和重点部位应当作为消防演练的重点。	查阅档案
灭火 力量 建设 运行	★1、国家储备粮库以及储备易燃可燃物资的大型仓库按照《企业专职消防队建设与管理规范》（DB32/T3293—2017）、《规范》建立专职消防队或微型消防站。其他粮食和物资储备场所应当建立义务消防队。	查阅档案
	2、专职消防队、微型消防站应根据本单位火灾危险性，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要求配备灭火、通信、个人防护等消防器材装备。志愿消防队可参照《规范》中三级微型消防站建设标准配备器材装备。	现场检查
	3、专职消防队、微型消防站应结合实际分班编组值守，落实24小时执勤制度。队员应当熟悉建筑基本情况、消防设施设置情况、操作方法以及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定期参加技能训练、器材装备操作、战术训练，落实器材装备维护保	抽查提问 现场检查

	养，参加日常防火巡查和消防宣传教育。同时，加强与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的联勤联训，掌握常见火灾及其他灾害事故特点、处置流程、防护措施。	
	4、接到火警信息后，专职或志愿消防队、微型消防站队员应当按照“3 分钟到场”要求赶赴现场扑救初起火灾，组织人员疏散，同时负责联络当地消防救援站，做好到场接应并协助开展灭火救援。	拉动测试
信息系统应用	1、设有消防控制室的粮食和物资储备场所应安装用户信息传输装置（传输设备），将消防设施运行状态信息实时传输到消防设施联网监测系统监测中心。联网单位应保持用户信息传输装置与火灾报警控制器（消防联动控制器）、网络通信设备正常连接，对消防设施联网监测中心推送的火灾报警、联网故障信息及时进行确认、处理，对消防设施联网监测中心的查岗指令及时应答。	现场检查 网上核查
	2、属于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的粮食和物资储备场所应运用单位消防安全管理系统。依托系统录入单位基本情况、消防安全管理人员及其职责、消防安全制度及操作规程、年度消防工作计划、消防设施维护保养合同、专职或志愿消防队、微型消防站、灭火和应急预案等基础信息，并及时将防火巡查检查、消防控制室值班、消防设施维护保养及检测、火灾隐患整改、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培训、消防演练，专职或志愿消防队、微型消防站日常训练以及消防工作奖惩等工作开展情况录入系统。	现场检查 网上核查
消防档案管理	1、属于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的粮食和物资储备场所应建立健全消防档案。消防档案包括消防安全基本情况和消防安全管理情况。消防档案内容应详实，全面反映消防工作的基本情况，并附有必要的图纸、图表。其他单位应将本单位的基本情况、有关行政管理部门填发的涉及消防安全的法律文书、与消防工作有关的材料和记录统一保管备查。	查阅档案
	2、按照规定建立纸质消防档案，按年度进行分类归档，并由专人统一管理。运用消防安全管理系统等建立电子档案并实时录入、更新且保证数据长期保存的，可不建立纸质消防档案。	查阅档案
备注	1、粮食和物资储备场所消防安全应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标注“★”的属于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隐患，应当纳入自查检查的重点内容。	

附件 2

消防安全专项行动配套表格及填写说明

根据省消委会《“生命至上，隐患必除”消防安全专项行动方案》（苏消委〔2023〕3号）和省消防救援总队《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实施方案》（苏消〔2023〕69号）部署要求，省消委办分别从属地政府、行业部门、社会单位三个层面制定了消防安全专项行动配套表格。现就填写说明如下：

一、社会单位

1、各单位要根据场所类别，对照消防安全检查自查指南，开展消防安全隐患自查，于每月 5 日前填写《单位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隐患自查表》（附件 1），并加盖公章留存。

2、对于自查发现的消防安全隐患，要纳入《单位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隐患台账清单》（附件 2），明确整改责任、措施、资金、期限、应急预案以及隐患整改期间的安全管理措施，于每月 5 日前填写并加盖公章留存。

3、对于单位存在的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隐患，要落实整改措施，跟踪整改进度，于每月 5 日前填写《单位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隐患自查自改情况报告》（附件 3），并加盖公章，由单位、当地消防部门、行业主管部门各留存 1 份。

二、行业部门

1、各级行业部门在排查检查本领域单位消防安全隐患时，填写《“生命至上，隐患必除”消防安全隐患整治排查检查登记表》（附件 4），由行业主管部门、当地消委办各留存 1 份。

2、省级行业部门每季度汇总本行业领域隐患排查和整改情况，填写《“生命至上，隐患必除”消防安全问题隐患清单和整改责任清单》（附件 5），并留存备查。

3、省级行业部门要全面了解专项行动部署发动、场所排查、隐患整治等情况，填写《“生命至上，隐患必除”消防安全执法检查专项行动统计表（行业部门）》（附件 6），于每季度最后一个月 25 日前报送省消委办。

三、属地政府

1、各市消委办要分场所、分类别开展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填写《“生命至上，隐患必除”消防安全问题隐患清单和整改责任清单》（附件 5），并留存备查。

2、要强化工作统筹，全面掌握本辖区专项行动工作推进情况，填写《“生命至上，隐患必除”消防安全执法检查专项行动统计表（设区市）》（附件 7），于每月 25 日前报送省消委办。

联系人：省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丁阿平，联系电话：025-86335257；传真：025-86335413（自动）；邮箱：

jssxwb119@163.com。

- 表格：1、单位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隐患自查表
- 2、单位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隐患台账清单
- 3、单位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隐患自查自改情况报告
- 4、“生命至上，隐患必除”消防安全隐患整治排查检查登记表
- 5、“生命至上，隐患必除”消防安全问题隐患清单和整改责任清单
- 6、“生命至上，隐患必除”消防安全执法检查专项行动统计表（行业部门）
- 7、“生命至上，隐患必除”消防安全执法检查专项行动统计表（设区市）

表格 1

单位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隐患自查表

按照省消防安全委员会《“生命至上，隐患必除”消防安全专项行动方案》和省消防救援总队《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实施方案》要求，我单位全面进行了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隐患自查，具体自查情况如下：

项目	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问题	是否存在问题	具体风险隐患内容
1、火源管理	违规使用明火，动火施工无审批；营业或使用期间，违规动火动焊作业；施工期间未落实现场看护人员，未提前清理可燃杂物和落实安全防护措施；违规存放、使用易燃易爆危险品；混合生产经营场所中各单位动火施工不报告、不审批，不告知其他单位。	是□ 否□	
2、电源管理	配电箱（柜）电线连接不规范；违章带负荷拉、合闸；电线电缆未穿管保护，直接穿越易燃可燃材料，开关、插座直接安装在易燃可燃材料上；照明灯具与可燃物未保持可靠安全距离，未采取隔热、散热等措施；违规使用未经产品质量认证的大功率电器或移动插排；电动自行车（蓄电池）违规在室内停放或充电；电化学储能电站设置在人员密集场所内；医院、养老院的制氧站、氧气瓶间违规使用非防爆电器设备，使用锂离子电池的医疗设备、轮椅未在指定安全区域充电。	是□ 否□	
3、易燃可燃保温材料 and 装饰装修	人员密集场所室内保温材料燃烧性能不符合要求；违规使用聚丙烯、聚乙烯、聚氨酯、聚苯乙烯等材质的易燃可燃材料尤其是塑料绿植，进行装饰装修；冷库选用燃烧性能低于B1级的材料制作保温层；违章搭建易燃可燃材料夹芯彩钢板建筑；混合生产经营场所违规储存、使用易燃易爆危险品。	是□ 否□	
4、安全疏散条件	疏散楼梯数量不足或设置不符合要求；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在人员密集场所的门窗上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障碍物；消防应急广播、消防应急照明、疏散指示标志未保持完好有效；医院、养老院未将失能和行动不便患者安排在建筑较低楼层，在通道、楼梯间增加床位，影响人员疏散；混合生产经营场所不同独立单位间的分隔占用疏散通道、锁闭安全出口，不能保证各自独立的疏散楼梯。消防车通道、灭火救援场地被占用、堵塞。	是□ 否□	

5、防火分隔	未按要求设置防火分区；防火门、防火卷帘、防火墙等损坏严重，不具备防火分隔功能；电缆井、管道井等防火封堵不严密；混合生产经营场所内违规设置员工宿舍。建筑外墙设置外装饰面或幕墙时，其空腔部位在每层楼板处采用的防火封堵措施未保持完好有效。	是□ 否□	
6、消防设施设备	未按要求设置室内消火栓系统，或水压、水量不能满足灭火需求；未按要求设置火灾自动报警、自动喷水灭火、气体灭火、防排烟、防火卷帘等设施，或消防设施系统损坏瘫痪无法正常使用，不具备防灭火功能；餐饮场所内厨房排油烟罩及烹饪部位未按规定设置自动灭火装置，排油烟管道未定期清洗。施工现场未按规定设置临时消防给水设施。	是□ 否□	
7、管理责任落实	未严格落实动火施工审批制度、夜间值班制度；未落实全员消防培训、疏散演练；消防控制室人员、电工、电焊工等特种作业人员未持证上岗，不掌握消防安全操作规程；保安、护工、宿管员等不熟悉安全出口，不具备组织逃生自救能力；医院、养老院夜间无人值守或值班人员不具备组织人员疏散能力；混合生产经营场所未明确统一管理单位，各单位之间消防安全责任不明晰，没有物业管理单位或明确牵头单位，对共用的疏散通道、安全出口、建筑消防设施等缺乏管理；“九小场所”未明确专兼职消防安全员；擅自改变场所火灾危险性定性，如丁戊类厂房用作丙类生产储存、丙类厂房用作甲乙类生产储存，增大火灾危险性。大型商业综合体和商场市场原商业功能违规调整为餐饮、娱乐、儿童活动场所、仓库等功能，违规设置夹层、中间仓库。餐饮场所违规使用瓶装液化石油气、燃点小于 60℃ 的醇基燃料等新型燃料。	是□ 否□	
8、初期火灾处置	未按要求建立微型消防站或明确初期火灾扑救力量；未结合本单位实际制定可操作的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对场所进行现场拉动测试，微型消防站队员未能及时到场或不了解初起火灾处置流程，不能熟练操作消防设施器材并能有效处置初期险情。混合生产经营场所未建立消防联勤联动机制，发生火灾等紧急状况时无人第一时间通知并组织疏散。	是□ 否□	
9、其他	其他消防安全风险隐患。	是□ 否□	

单位自查人员（签名）：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注：此自查表由单位每月 5 日前填写，并加盖公章留存。

表格2

单位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隐患台账清单

(模板)

按照省消防安全委员会《“生命至上，隐患必除”消防安全专项行动方案》和省消防救援总队《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实施方案》要求，对照消防安全自查检查要点，我单位全面进行了自查自改，形成了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隐患台账清单，明确了整改责任、措施、资金、期限、应急预案以及隐患整改期间的安全管理措施，严防发生火灾事故。具体情况如下：

1、风险隐患1

(1) 具体问题：

(2) 整改责任人：

(3) 整改措施：

(4) 整改资金落实情况：

(5) 整改期限：20××年×月×日

(6) 应急预案内容：

(7) 整改期间的安全管理措施：

(8) 整改进度：

2、风险隐患2

.....

消防安全管理人（签名）：

消防安全责任人（签名）：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注：此台账清单由单位每月5日前填写，并加盖公章留存。

表格3

单位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隐患自查自改情况报告

我单位（单位名称： ，地址：
消防安全责任人姓名： ，电话：
消防安全管理人姓名： ，电话： ）
已按照省消防安全委员会《“生命至上，隐患必除”消防安全专项行动方案》和省消防救援总队《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实施方案》要求，对照消防安全自查检查要点，全面进行了自查自改，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存在问题	整改进度
前期遗留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隐患整改情况		
本月自查发现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隐患整改情况		

针对上述尚未完成整改的问题，我单位将实行闭环管理，确保责任、措施、资金、期限和应急预案落实到位。同时，制定并严格落实隐患整改期间的安全管理措施，严防发生火灾事故。

填报人（签名）： 消防安全责任人（签名）：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注：此报告采用一式3份，每月5日前填写并加盖公章，1份单位留存，1份报当地消防部门，1份报当地行业主管部门。

表格4

“生命至上，隐患必除”消防安全隐患整治 排查检查登记表

基础信息排查内容	场所地址			
	场所名称		场所类别	
	消防安全责任人		联系方式	
	消防安全管理人		联系方式	
序号	重点整治情形		是否存在问题	具体隐患
1、火源管理	违规使用明火，动火施工无审批；营业或使用期间，违规动火动焊作业；施工期间未落实现场看护人员，未提前清理可燃杂物和落实安全防护措施；违规存放、使用易燃易爆危险品；混合生产经营场所中各单位动火施工不报告、不审批，不告知其他单位。		是□ 否□	
2、电源管理	配电箱（柜）电线连接不规范；违章带负荷拉、合闸；电线电缆未穿管保护，直接穿越易燃可燃材料，开关、插座直接安装在易燃可燃材料上；照明灯具与可燃物未保持可靠安全距离，未采取隔热、散热等措施；违规使用未经产品质量认证的大功率电器或移动插排；电动自行车（蓄电池）违规在室内停放或充电；电化学储能电站设置在人员密集场所内；医院、养老院的制氧站、氧气瓶间违规使用非防爆电器设备，使用锂离子电池的医疗设备、轮椅未在指定安全区域充电。		是□ 否□	
3、易燃可燃保温材料和装饰装修	人员密集场所室内保温材料燃烧性能不符合要求；违规使用聚丙烯、聚乙烯、聚氨酯、聚苯乙烯等材质的易燃可燃材料尤其是塑料绿植，进行装饰装修；冷库选用燃烧性能低于 B1 级的材料制作保温层；违章搭建易燃可燃材料夹芯彩钢板建筑；混合生产经营场所违规储存、使用易燃易爆危险品。		是□ 否□	
4、安全疏散条件	疏散楼梯数量不足或设置不符合要求；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在人员密集场所的门窗上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障碍物；消防应急广播、消防应急照明、疏散指示标志未保持完好有效；医院、养老院未将失能和行动不便患者安排在建筑较低楼层、在通道、楼梯间增加床位，影响人员疏散；混合生产经营场所不同独立单位间的分隔占用疏散通道、锁闭安全出口，不能保证各自独立的疏散楼梯。消防车通道、灭火救援场地被占用、堵塞。		是□ 否□	

5、防火分隔	未按要求设置防火分区；防火门、防火卷帘、防火墙等损坏严重，不具备防火分隔功能；电缆井、管道井等防火封堵不严密；混合生产经营场所内违规设置员工宿舍。建筑外墙设置外装饰面或幕墙时，其空腔部位在每层楼板处采用的防火封堵措施未保持完好有效。	是□ 否□	
6、消防设施设备	未按要求设置室内消火栓系统，或水压、水量不能满足灭火需求；未按要求设置火灾自动报警、自动喷水灭火、气体灭火、防排烟、防火卷帘等设施，或消防设施系统损坏瘫痪无法正常使用，不具备防火灭火功能；餐饮场所内厨房排油烟罩及烹饪部位未按规定设置自动灭火装置，排油烟管道未定期清洗。施工现场未按规定设置临时消防给水设施。	是□ 否□	
7、管理责任落实	未严格落实动火施工审批制度、夜间值班制度；未落实全员消防培训、疏散演练；消防控制室人员、电工、电焊工等特种作业人员未持证上岗，不掌握消防安全操作规程；保安、护工、宿管员等不熟悉安全出口，不具备组织逃生自救能力；医院、养老院夜间无人值守或值班人员不具备组织人员疏散能力；混合生产经营场所未明确统一管理单位，各单位之间消防安全责任不明晰，没有物业管理单位或明确牵头单位，对共用的疏散通道、安全出口、建筑消防设施等缺乏管理；“九小场所”未明确专兼职消防安全员；擅自改变场所火灾危险性定性，如丁戊类厂房用作丙类生产储存、丙类厂房用作甲乙类生产储存，增大火灾危险性。大型商业综合体和商场市场原商业功能违规调整为餐饮、娱乐、儿童活动场所、仓库等功能，违规设置夹层、中间仓库。餐饮场所违规使用瓶装液化石油气、燃点小于60℃的醇基燃料等新型燃料。	是□ 否□	
8、初期火灾处置	未按要求建立微型消防站或明确初期火灾扑救力量；未结合本单位实际制定可操作的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对场所进行现场拉动测试，微型消防站队员未能及时到场或不了解初起火灾处置流程，不能熟练操作消防设施器材并能有效处置初期险情。混合生产经营场所未建立消防联勤联动机制，发生火灾等紧急状况时无人第一时间通知并组织疏散。	是□ 否□	
9、其他	其他消防安全风险隐患。	是□ 否□	
排查检查单位名称：_____ 排查检查时间：_____ 排查检查人员签字及联系方式：_____ 场所随同排查检查人员签字及联系方式：_____			

注：1、场所类别根据实际填写大型商业综合体及商场市场、宾馆饭店、劳动密集型企业、公共娱乐场所、施工工地、学校、医院、养老机构、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地铁、人防工程、危险化学品企业、文物古建筑及博物馆、粮食和物资储备场所、机场、儿童福利院、室内冰雪活动场所、剧本娱乐场所，以及分租、转租形成“园中园”“厂中厂”劳动密集型企业，集餐饮、文化、体育等多业态多功能于一体的合用场所，老旧商住楼；

2、此登记表采用 A4 纸打印，由行业部门填写排查内容，一式 2 份，1 份行业主管部门留存，1 份报当地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表格5

“生命至上，隐患必除”消防安全问题隐患清单和整改责任清单

市（县、区）/行业部门：

审核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序号	场所基础信息				排查（检查）时间	排查（检查）人员姓名	存在问题清单	整改责任清单	整改进度
	场所名称	场所地址	场所类别	消防安全管理人					

注：1、场所类别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大型商业综合体及商场市场、宾馆饭店、劳动密集型企业和娱乐场所、公共娱乐场所、施工工地、学校、医院、养老机构、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地铁、人防工程、危险化学品企业、文物古建筑及博物馆、粮食和物资储备场所、机场、儿童福利院、室内冰雪活动场所、剧本娱乐场所，以及分租、转租形成“园中园”“厂中厂”劳动密集型企业和密集型企业、餐饮、文化、体育等多业态多功能于一体的合用场所，老旧商住楼；

2、排查（检查）时间按照 YYYY.MM.DD 的格式填写，如 2023.3.1；

3、排查（检查）人员按照实际情况填写，如民政局张××、住建局李××、××公安派出所王××、××镇××村赵××；

4、整改责任清单中应明确整改责任单位及责任人；

5、整改进度项如全部完成整改的，填写“全部完成整改”；部分完成整改的，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如“第1、2、3条已完成整改，其余正在整改中”。

表格6

“生命至上，隐患必除”消防安全执法检查专项行动统计表（行业部门）

审核人：

填报人：

联系方式：

上报时间：

序号	行业部门	单位场所	部署发动情况					排查整治情况					宣传曝光情况					
			发文时间	发文字号	召开部署 发动会议 时间	培训参加 排查人员 (人)	培训单位 消防安全和 责任人等 重点人员 (人)	发动单位 开展“五 个一”活 动(家)	督促单位 签订消防 安全自查 承诺书 (份)	总数 (家)	已排查检 查(家)	发现突出 问题隐患 (处)	整改突出 问题隐患 (处)	邀请消防 专家 and 消 防技术服 务机构 (人)	发现重大 火灾隐患 单位 (家)	整改重大 火灾隐患 单位 (家)	组织媒体 曝光时间	曝光单位 (家)
1	教育部门	学校(含幼儿园)																
2	民政部门	养老机构																
		儿童福利院																
3	卫健部门	医疗卫生机构																
4	住建部门	房屋建设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 老旧小区住宅楼																
5	交通运输部门	地铁运营单位																
6	商务部门	商贸服务企业 多业态多功能复合用 场所																
		旅游星级饭店																
7	文旅部门	文化娱乐场所 文物古建筑及博物 馆																
		室内冰雪活动场所																
		剧本娱乐场所																
8	应急管理部门	危险化学品企业 劳动密集型企业和 “园中园”“厂中 厂”																
9	粮食和物资储备部 门	粮食和物资储备场 所																
10	人防部门	人防工程																
11	机关事务管理部门	党政机关办公用房																
12	民航部门	民航单位																
		居民住宅物业服务 企业																
13	公安机关	村(居)民委员会 三级消防安全重点 单位 日常消防监督检查 单位 一级消防安全重点 单位 二级消防安全重点 单位																
14	消防救援机构																	
15	其他部门	本行业本领域单位																

备注：表格中填报的数据均为累计数据。

—11—

备注：表格中填报的数据均为累计数据。

